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南京师范大学  
 住 所：江苏省南京市宁海路 122 号  
 法定代表人：胡敏强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1920 号  
 有效期：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 — 建材火电；农林水利；社会服务；海洋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 — 一般项目\*\*\*



NO. 0006252

项目名称：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扩建仓库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胡敏强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南京师范大学 (签章)



(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扩建仓库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人员	姓名	职(执)业资 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 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朱国伟	0008449	B19200111000	社会区域类	朱国伟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13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扩建仓库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强	联系人	张青		
通讯地址	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龙江路 367-4 号				
联系电话	18036153879	传真	—	邮编	215400
建设地点	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龙江路 367-4 号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批准文号	太港管投备[2016]67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F5890]其他仓储业		
占地面积(平方米)	121952.44	绿化率	13.25%		
总投资(万元)	12281.7	环保投资(万元)	2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75%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7年3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详见第2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807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5	天然气(标 m <sup>3</sup> /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场地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建设项目生活污水 2988t/a 达接管要求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太仓市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项目施工期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

表 1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项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备注
钢构工程	主结构梁	Q345B	外购
	山墙抗风柱	Q345B	
	屋面檩条、墙梁	Q235A	
	支撑、隔撑等	Q235A	
建筑工程	商品混凝土		
	页岩实心砖	240mm	
	烧结页岩多孔砖		
	保温棉	50mm	
	彩钢板	920 型、920 型内	
	小波纹横板	0.5mm	
	防水垫圈		
	密封砖胶带	8mm	
	HDP 涂层		
	贴面玻璃棉	SGI-88	
	PVC 管	D160	
装饰工程	涂料、油漆		
	白玻	5mm	
	塑钢防雨百叶窗	80 型	
	轻质仿古镂空花窗装饰板		
	硬聚苯乙烯塑料窗	80 型	

## 2、主要设备

扩建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

表 2 主要设备表

阶段	名称	型号	数量
施工期	平地机	PY16A	1 台
	轮胎压路机	ZL16	1 台
	挖土机	215-7	1 台
	空压机	ET-90	1 台
	振器	—	1 台
	电锯	—	1 台
	无齿锯	—	1 台
	木工刨	—	1 台
	角向磨光机	—	1 台
	轻型载重车	—	1 台
	电钻	—	1 台
营运期	合力叉车	3.5 吨	3 台
	合力叉车	5 吨	3 台

##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 1、项目概况

厂区原太仓约翰亨利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于 2011 年停止生产。并把厂区卖给了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2011 年通过太仓工商管理局正式把太仓约翰亨利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项目总投资 12281.7 万元，该项目位于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龙江路 367-4 号，实际用地面积 121952.44 m<sup>2</sup>，总建筑占地面积 63959.10 m<sup>2</sup>，其中原有建筑占地面积为 29258.91 m<sup>2</sup>，该项目扩建建筑面积为 34700.19 m<sup>2</sup>，其中仓库 34646.91 m<sup>2</sup>，辅助用房 53.28 m<sup>2</sup>。项目主要存储木材，不涉及任何化学品和危险品的存储、配送，无生产加工过程，年存储量为 150 万立方、年周转量 150 万左右。建设项目预计 2017 年 3 月投产。

### 2、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建设项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其他仓储业 F5890，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苏政办发[2013]9 号文）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中所列禁止、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 3、区域规划相符性

建设项目位于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区滨洋路以东、东方路以北，用地性质为物流仓储用地。符合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符合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和环境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

### 4、工程内容及规模

建设项目实际用地面积 121952.44 m<sup>2</sup>，总建筑占地面积 63959.10 m<sup>2</sup>，其中原有建筑占地面积为 29258.91 m<sup>2</sup>，该项目扩建建筑面积为 34700.19 m<sup>2</sup>，扩建 6 个仓库和 1 个辅助用房。1#仓库建筑面积 8477.83 m<sup>2</sup>；2#仓库建筑面积为 5585.27 m<sup>2</sup>；3#仓库建筑面积为 5585.27 m<sup>2</sup>；4#仓库建筑面积为 5585.27 m<sup>2</sup>；5#仓库建筑面积为 5585.27 m<sup>2</sup>；6#仓库建筑面积为 3828.00 m<sup>2</sup>；辅助用房建筑面积为 53.28 m<sup>2</sup>。

### 5、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建设项目总用水为 8070t/a，其中生活用水 1950t/a，未预见用水量 120t/a，现场清洗 1800t/a，设备冲洗用水 2400t/a，绿化用水 1800t/a，均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建设项目生活污水 2988t/a 达接管要求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太仓市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供电

建设项目年用电量为 5 万度，来自市政电网。

6、员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职工定员 40 人，工作制度单 8 小时制，年工作日 300 天。

7、环保措施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2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5%。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

表 3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水	规范化接管口	2	1 套	废水达接管标准	废水达标排放
	化粪池	2	1 个	生活污水预处理	
	隔油沉淀池	2	1 个	—	机械设备冲洗废水预处理
	沉砂池	1	1 个	—	场地清洗废水预处理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4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4	1 座	—	安全暂存
绿化		200	—	16158.7 m <sup>2</sup>	绿化率 13.25%
合计		215	--	--	--

8、项目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位于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区滨洋路以东、东方路以北；扩建 6 个仓库，1 个辅助用房。西侧由北向南分别为 1#仓库、2#仓库、4#仓库。中部分别为 3#仓库和 5#仓库，最东侧为 6#仓库，西侧北上角为辅助用房。具体见附图三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厂区原太仓约翰亨利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于 2011 年停止生产。并把厂区卖给了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2011 年通过太仓工商管理局正式把太仓约翰亨利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形地貌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各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5.8 米（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3.8 米。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第一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2700kPa；
- （4）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2700-140kPa。

### 2、水文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 3、气象特征

建设项目地处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海洋性气候明显，常年主导风向为东风。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4。

表 4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3℃
		极端最高温度	37.9℃
		极端最低温度	-11.5℃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3.7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6%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10%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日最大降水量	229.6mm (1960.8)
		月最大降水量	429.5mm (1980.8)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30mm
		冻土深度	2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E 13.26%
		春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E 17.9%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E 27.0%
		秋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E 18.26%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W 13.9%

#### 4、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支河段的南岸，东南紧邻上海，西为发达的苏、锡、常地区，东北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地处长江入海口的咽喉。经国家批准，1996年10月22日太仓港作为一类国家口岸正式对外籍船舶开放，从此，太仓打开了对外开放的水上“大门”。

太仓沿江岸线共有38.8公里，其中深水岸线22公里，从太仓港区到长江口内，航道水深在10米以上，深水线离岸约1.5公里，能满足5万吨级船舶回转水域要求。江苏省自南京以下尚未开发的长江岸线几乎一半在太仓，它是江苏省离长江口最近邻上海的一个重要口岸。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区位于太仓市东部，长江入海口南岸，上海50公里经济圈内，陆域规划控制面积261.8平方公里，是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重点港口开发区，长三角地区重要的沿江现代物流基地。近年来，积极实施“以工兴港，以港强市”的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国际先进制造业基地、现代物流业基地以及国家级港口工业城市、离上海最近的滨江卫星城市，获得“长三角最具投资价值开发区”等多项殊荣。目前，开发区优越的软硬条件吸引了世界500强中许多企业进驻，中央大型企业集团已有十七家在此落户。

太仓港古称浏家港，历史上曾是我国著名航海家郑和七次下西洋的起锚地。1992年，为呼应上海浦东的开发开放和长江三角洲及沿江地区经济带的建设，中共太仓市委、市人民政府决定开发建设太仓港，建立了港口开发区。1993年11月，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太仓港经济开发区为省级港口开发区。1996年，中央提出以上海为中心，浙江、江苏为两翼进行港口组合，建设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太仓港以其良好的建港条件而成为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到2002年底为止，港区累计批准外商投资企业121家，合同外资12.11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4.58亿美元。

建设项目周围1000米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 2015 年 6 月 1 日—30 日的监测数据表明，建设项目所在地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日均浓度范围分别为： $\text{NO}_2$  0.015~0.045 $\text{mg}/\text{m}^3$ 、 $\text{SO}_2$  0.013~0.039 $\text{mg}/\text{m}^3$ 、 $\text{PM}_{10}$  0.046~0.067 $\text{mg}/\text{m}^3$ 。三项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符合太仓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 （2）水环境质量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河流是杨林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浏河、杨林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2012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杨林塘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杨林塘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格 杨林塘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mg/L）

项目	DO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5.9	3.4	0.60	0.13	1.3
评价标准（IV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7	0.56	0.43	0.4	0.14

### （3）声环境质量

本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要求，数据为 2016 年 7 月 12 日昼间通过监测仪器获得，监测结果如下：

监测时间	监测点号	环境功能	昼间	达标状况
2016 年 7 月 12 日	1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	53.7	达标
	2		53.2	达标
	3		55.7	达标
	4		56.8	达标

### （4）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良好，无主要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的周边情况，确定环境保护目标见表5。

表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保护项目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新港花苑	S	30	约 500 户， 15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 环境	长江	W	2300	大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杨林塘	N	1500	中型	
	小河	E	86	小型	
声环境	厂界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标准

##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见表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6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b>                      单位：<math>\mu\text{g}/\text{Nm}^3</math></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取值时间</th> <th style="width: 25%;">浓度限值</th> <th style="width: 25%;">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SO<sub>2</su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rowspan="10"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PM<sub>10</su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TS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NO<sub>2</su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甲烷总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	日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日平均	300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非甲烷总烃	日平均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																																					
		日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日平均	300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非甲烷总烃	日平均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p>2、建设项目附近杨林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水质标准见表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b>                      单位：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10%;">pH</th> <th style="width: 10%;">DO</th> <th style="width: 10%;">COD</th> <th style="width: 10%;">高锰酸盐指数</th> <th style="width: 10%;">总磷</th> <th style="width: 10%;">BOD<sub>5</sub></th> <th style="width: 10%;">氨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V</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pH	DO	COD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BOD <sub>5</sub>	氨氮	IV	6~9	≥3	≤30	≤10	0.3	≤6	≤1.5																		
类别	pH	DO	COD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BOD <sub>5</sub>	氨氮																																		
IV	6~9	≥3	≤30	≤10	0.3	≤6	≤1.5																																		
<p>3、建设项目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见表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8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b>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类别</th> <th style="width: 35%;">昼间</th> <th style="width: 35%;">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1、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具体见表9。

表9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2中的二级标准

2、生活废水接管太仓港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见表10。

表10 废水接管要求 单位: mg/L

项目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mg/L)	标准来源
COD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GB8978-1996)
SS	400	
氨氮	45.0	《CJ343-201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一级B标准
磷酸盐(以P计)	8.0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见表11。

表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建设项目各种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12。

表 12 建设项目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0.09	0	0.09
	NOx(无组织)	0.036	0	0.036
	CO	0.317	0	0.317
废水	废水量	7863	0	*7863
	COD	3.1452	0	*3.1452
	SS	1.5726	0	*1.5726
	氨氮	0.1966	0	*0.1966
	磷酸盐(以P计)	0.0315	0	*0.0315
固废	生活垃圾	27	27	0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选址于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区滨洋路以东、东方路以北，实际用地面积 121952.44 m<sup>2</sup>。此次扩建的建筑占地面积为 34700.19 m<sup>2</sup>，其中仓库 34646.91 m<sup>2</sup>，辅助用房 53.28 m<sup>2</sup>，属于木材仓储项目。本项目的实施主要分为施工期和营运期两个阶段。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主要影响是：施工期土建和装修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噪声、扬尘、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项目建成投入营运后办公人员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

####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是 6 个仓库和一个辅助用房。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包括：施工废水、噪声、扬尘、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其排放量随工序及施工强度不同而变化，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告终。施工期主要流程及污染物产生环节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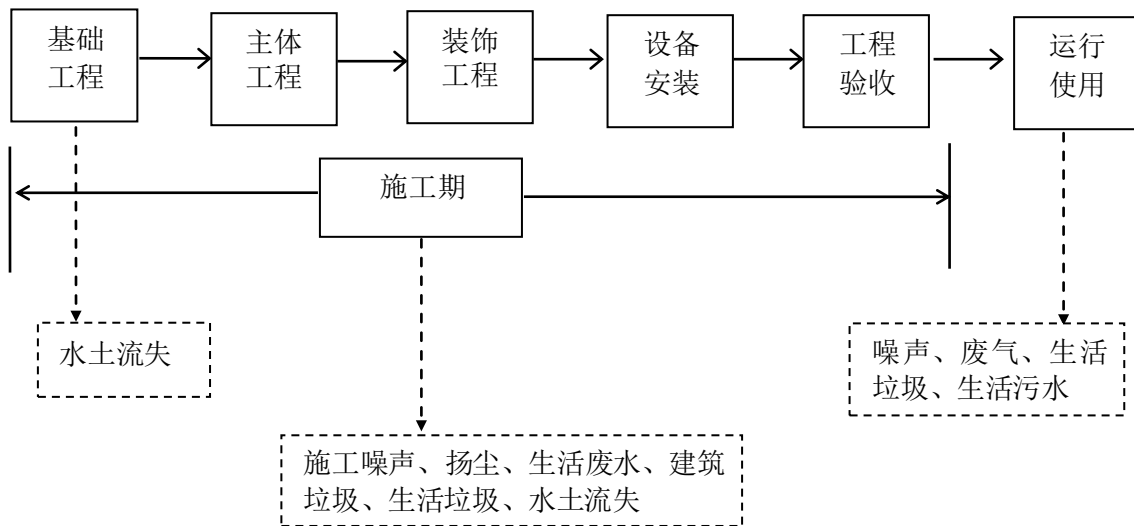


图 1 施工期生产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主要污染工序：

### 1、扬尘及废气

施工期间大气污染物主要有建筑材料运输、装卸，土石方挖掘、堆放等产生的扬尘、机械设备产生的燃油废气、材料混合产生的扬尘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装修期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等。

**表 13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

序号	产生原因	产生地点	污染物名称及源强	
			污染物名称	源强
1	土石方回填，起尘材料搬运、堆放，运输车辆行驶	厂界内、道路	TPS	0.594mg/m <sup>3</sup>
			PM <sub>10</sub>	0.326mg/m <sup>3</sup>
2	工程机械、运输车辆	厂界内、道路	NO <sub>x</sub> 、CO、HC、SO <sub>2</sub>	

注：污染物源强数据引自相关手册和环评报告

#### 1) 施工扬尘

据有关文献，施工现场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占总扬尘的 60%以上，根据经验公式估算，一辆 10 吨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1 千米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的扬尘量见表 14。

**表 14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单位：kg/辆·公里）**

车速 P	0.1	0.2	0.3	0.4	0.5	1
5 (km/h)	0.051	0.086	0.116	0.144	0.171	0.287
10 (km/h)	0.102	0.171	0.232	0.289	0.341	0.574
15 (km/h)	0.153	0.257	0.349	0.433	0.512	0.861
20 (km/h)	0.255	0.429	0.582	0.722	0.853	1.435

#### 2) 燃油废气

施工期间需使用大量燃油机械，如起重机、挖掘机等，燃油施工机械工作时会产生燃油废气。排量小，且属间断性无组织排放，由于其这一特点，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因此对其不加处理也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在施工期内应多加注意施工设备的维护，使其能够正常的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

#### 3) 汽车尾气

项目施工期间主要负责运输建筑原材料，其产生的汽车尾气对环境影响较小。

#### 4) 装修废气

装修施工阶段要大量使用胶合板，涂料，油漆等建筑材料。胶合板中含有各种

黏合剂，常挥发出甲醛等有毒气体；涂料及油漆使用时会挥发甲苯和二甲苯。环评要求项目装修时选购环保油漆等原材料，装修期间加强室内通风换气，以最大程度降低装修期间有机分废气对施工人员以及周围环境的影响。

## 2、废水

项目施工期间主要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场地及车辆冲洗废水、基础开挖产生的地下水。

### 1)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施工期为 300 天，施工人员平均按 50 人计，生活用水量按每天每人 50L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2.5t/d，施工期用水总量为 750t。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施工期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675t。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到太仓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2) 施工场地及车辆冲洗废水

施工机械和设备冲洗废水产生量约 8t/d，主要含油类污染物，经过 10m<sup>3</sup> 的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出场车辆和场地清洗废水产生量约 6t/d，主要含 SS，经过 20m<sup>3</sup> 的沉砂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 3) 基础开挖废水

一般情况下，基础施工产生的排水为清下水，产生量约 10t/d，除 SS 较高外，其他污染指标均较低，因此通过在施工场地设置 20m<sup>3</sup> 沉砂池可将此部分废水处理达标，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设备冲洗和防尘。

## 3、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装饰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无危险废物产生。

### 1) 建筑垃圾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约 10t，主要包括沙石、石块、碎砖瓦、废木材、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均不属于危险废物，其中施工期间产生的废钢材等边角料应尽量回收。不能回收的集中收集后由施工单位清运至指定建筑废渣专用堆放场。

### 2)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平均按 50 人计，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1.0kg 计，则施工期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5t/d，施工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15t，由环卫负责清运。

#### 4、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源建筑施工机械和来往车辆。噪声源强见表 15。

表 15 施工期机械设备及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测点距机械施工距离 (m)	最大声级 L <sub>max</sub> [dB(A)]
1	平地机	PY16A	2	90
2	轮胎压路机	ZL16	2	76
3	挖土机	215-7	2	78-96
4	空压机	ET-90	2	80-95
5	振器	—	2	100-105
6	电锯	—	2	100-110
7	电钻	—	2	100-105
8	无齿锯	—	2	105
9	木工刨	—	2	90-100
10	角向磨光机	—	2	100-115
11	轻型载重车	—	2	75-80

施工阶段大量设备交互作业，这些设备在场地内的位置及使用率有较大变化，根据工程施工量，估算各施工阶段噪声声级详见表 16。

表 16 各施工阶段噪声声级一览表

施工阶段	噪声级 (r <sub>c</sub> =2m)	昼间执行标准
土方石阶段	98	70
结构阶段	105	70
装修阶段	110	70

#### (二) 营运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为木材仓储物流项目，不涉及加工，本项目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生环节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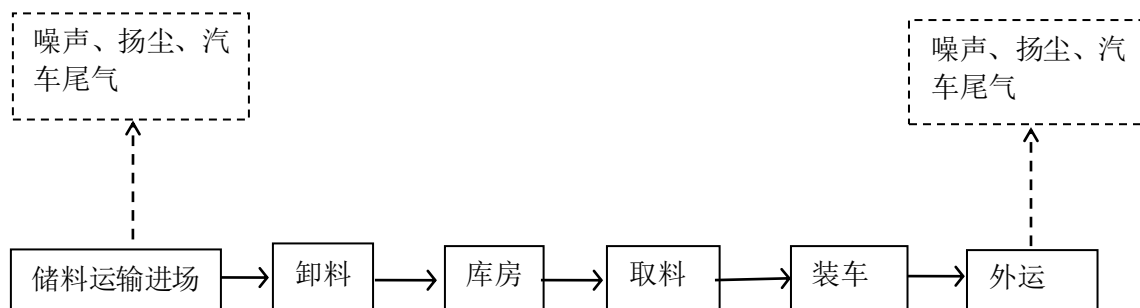


图 2 营运期生产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该项目为仓储、商品配送项目，汽车的进出会产生一定量的尾气，主要为NO<sub>x</sub>、CO 及非甲烷总烃。本项目货运车辆排放尾气的产生量约：NO<sub>x</sub> 的产生量约为 0.036t/a、CO 的产生量为 0.317t/a、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09t/a，以无组织排放计，具体情况见表 17。

表 17 无组织污染物产生情况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量 (t/a)
无组织排放汽车尾气	NO <sub>x</sub>	0.036
	CO	0.317
	非甲烷总烃	0.09

2、废水

营运期间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废水主要来自员工的生活污水。项目劳动定额 40 人，按平均每人每天用水量 0.1t，排污系数 0.9 计算，则营运期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3.6t/d，产生的生活污水总量为 1080t/a。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到太仓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水平衡分析表见表 18，项目水平衡见图 3。

表 18 本项目水平衡分析表

项目	职工	未预见用水	绿化
数量 (人)	40	按职工用水量 10% 计算	6
用水定额(t/人.d)	0.1		
用水量 (t/d)	4	0.4	
用水量合计 (t/d)	10.4		
排水系数	0.9		
排放量 (t/d)	3.6	0.36	6
排水量合计(t/d)	3.96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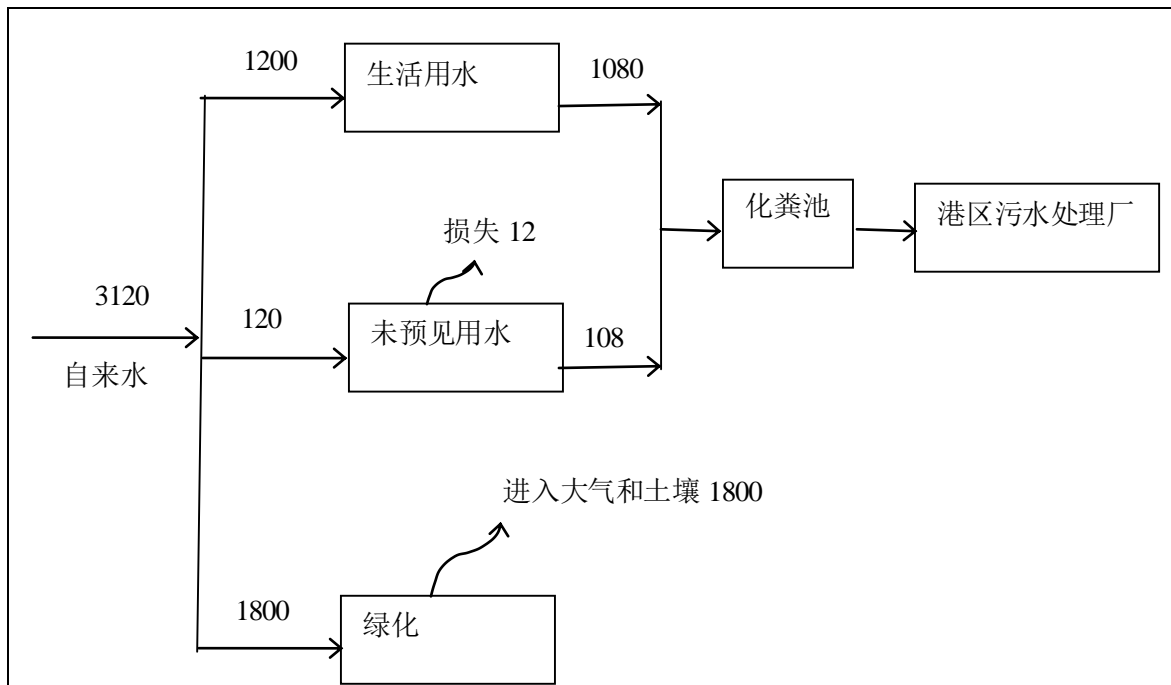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水平衡图 (t/a)

### 3、固体废物

营运期产生的主要固废是职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本项目职工 4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1.0kg 计，则营运期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4t/d，营运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12t，无危险废物产生，由环卫部门负责统一清运。

### 4、噪声

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车辆进出、汽车行驶、鸣笛时产生的间断移动噪声和叉车对产品进行运输时的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约为 80dB(A)，夜间不进行作业。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 内容	时段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TSP PM10	0.594mg/m <sup>3</sup> 0.326mg/m <sup>3</sup>	周界外浓度最 点=1.0mg/m <sup>3</sup>
	营运期	无组织排放 汽车尾气	NO <sub>x</sub> CO 非甲烷总 烃	—, 0.036t/a —, 0.317t/a —, 0.09t/a	—, 0.036t/a —, 0.317t/a —, 0.09t/a
水污染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675t/a	COD	400mg/L, 0.27t /a	400mg/L, 0.27t /a
			SS	200mg/L, 0.135 t/a	200mg/L, 0.135 t/a
			氨氮	25mg/L, 0.017t /a	25mg/L, 0.017t /a
			磷酸盐 (以 p 计)	4mg/L, 0.0027t /a	4mg/L, 0.0027t /a
	施工期	施工场地	施工机械 和设备冲 洗废水 (含油类 污染物)	8m <sup>3</sup> /d	—
			车辆和场 地清洗废 水(SS)	6m <sup>3</sup> /d	—
基础开挖 废水			10m <sup>3</sup> /d	—	
营运期	生活污水 1080t/a	COD	400mg/L, 0.432 t/a	400mg/L, 0.432 t/a	
		SS	200mg/L, 0.216 t/a	200mg/L, 0.216 t/a	
营运期	绿化	氨氮	25mg/L, 0.027t /a	25mg/L, 0.027t /a	
		磷酸盐 (以 p 计)	4mg/L, 0.00432 t/a	4mg/L, 0.00432 t/a	
电离辐射和 电磁辐射	—	—	—	—	—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建筑垃圾	10t/a	环卫清运
		施工人员	生活垃圾	15t/a	

	营运期	职工办公、 生活	生活垃圾	12t/a	环卫清运
噪声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车辆进出、汽车行驶、鸣笛时产生的间断移动噪声和叉车对产品进行运输时的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约为80dB(A)，夜间不进行作业。经围墙的屏障效应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p> <p>无</p>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施工废气

项目施工期间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建筑材料运输、装卸，土石方挖掘、堆放、材料拌合等工序产生的扬尘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装修期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等。为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厂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施工单位做到文明施工和清洁生产，加强场地内的建材管理、及时清运场地内废弃土，并适时洒水降尘；项目施工期间材料运输量不大，环评要求选用尾气符合国家标准的车进行运输，其产生的汽车尾气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装修时选购环保油漆等原材料，装修期间加强室内通风换气，以最大程度降低装修期间有机废气对施工人员以及周围环境的影响。

在采取上述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施工废水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有：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机械和设备冲洗废水、基础开挖产生的地下水。其中基础开挖废水产生量约 10m<sup>3</sup>/d，一般为清下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设备冲洗和场地防尘；施工机械和设备冲洗废水产生量约 8m<sup>3</sup>/d，主要含 SS和油污，应在现场设置隔油沉淀池，将其进行隔油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5m<sup>3</sup>/d，利用当地既有卫生设施收集处理，不外排。

#### 3、施工固废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装饰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 1) 建筑垃圾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约 10t，主要包括砂石、石块、碎砖瓦、废木料、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均不属于危险废物，其中施工期间产生的废钢材等边角余料应尽量回收，不能回收的经集中收集后由施工单位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建筑废渣专用堆放场，以免影响施工和环境卫生。

## 2) 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按50人计，生活垃圾按 1.0kg/人·d计，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送往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置，不可就地填埋，以避免影响项目周边环境。

## 4、施工噪声

项目施工期间噪声主要来自建筑施工机械和来往车辆，噪声源强介于75-110dB(A)之间。施工期噪声预测可按以下二式进行：

1) 噪声源至某一预测点的计算公式：

$$L_2 = L_1 - 20 \lg r_2 / r_1$$

式中：L1、L2 分别为距声源 r1、r2 处的等效 A 声级 dB(A)； r1、r2 为接受点距声源的距离， m。

2) 基准预测点噪声级叠加公式：

$$L_{pe} = 10 \times \lg \left[ \sum_{i=1}^n 10^{\frac{L_{pi}}{10}} \right]$$

式中：Lpe—叠加后总声级， dB(A)。

Lpi— i声源至基准预测点的声级， dB(A)。

n—噪声源数目。

施工期噪声源声级值随距离衰减预测结果见表 19。

表 19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关系表

施工阶段	施工机械	噪声衰减距离(m)						
		1	50	80	120	200	300	400
土方石	打桩机	104	70	65.9	62.4	58	54.5	52.0
结构	振捣机	102	68	63.9	60.4	56	52.5	50.5
装修	电钻	105	71	66.9	63.4	59	55.5	53.0

由表 7-1可知，在土石方、结构、装修三个施工阶段，施工机械的噪声影响范围在 300m左右。本项目施工噪声采取如下措施：

①进、离场运输工具限速，禁止鸣笛；②加强设备维护，保证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从源头上控制高噪声的产生；③优化施工工序，支拆模板、搭拆脚手架等工序均安排在白天进行。

通过采取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可最大程度缓解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含有 NO<sub>x</sub>、CO 和非甲烷总烃等污染物，废气排放量较小，且露天空旷条件下较易扩散，并通过加强厂区绿化。因此，本项目营运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间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废水主要来自员工的生活污水。营运期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3.6t/d，产生的生活污水总量为 1080t/a。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到太仓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太仓港港口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简称港区污水处理厂）位于太仓港港口开发区协鑫路以南、玖龙路以东、培训中心以北，污水处理规模 2.0万吨/天，2010年 4月开工建设，目前港区污水处理厂已投入运行，建设项目污水管网已敷设到位（污水接管协议见附件），处理达标的废水最终排入长江。

港区污水处理厂选用“厌氧水解+改良 A<sub>2</sub>/O+絮凝沉淀”处理工艺工艺，污水首先经过粗格栅截留去除水中较大的悬浮物和颗粒物，进入细格栅截留去除水中的颗粒物，然后流入集水池，在池内设置潜水排污泵，将污水提升至调节池，调匀水量和水质。调节池出水流入旋流沉砂池，沉降去除污水中的无机沙粒。沉砂池出水进入厌氧水解池，进行水解酸化，将不溶解性有机物转化为可溶性有机物，大分子有机物质分解为小分子有机物质，降解部分有机物，提高可生化性。之后进入改良型 A<sub>2</sub>/O池，按曝气和非曝气阶段不断重复进行，在曝气阶段完成生物降解过程。为确保废水达标排放，在生化处理后增加混凝沉淀池，进一步去除水中的悬浮物或胶态物质，使废水确保达标。絮凝沉淀工艺采用的是投加混凝剂和助凝剂（PAM）对二级生化处理出水进行絮凝沉淀的工艺。通过这一工艺可以进一步去除二级生化处理出水中残留的 COD、P及色度，保证出水达标排放或回用。污泥进入浓缩储泥池，浓缩液通过污泥泵进入带滤机实现固液分离，污泥含水率控制在 78%以下。采用“厌氧水解+改良 A<sub>2</sub>/O+絮凝沉淀”处理工艺，对 COD、BOD<sub>5</sub>、SS、氨氮、TP 等指标有较高的去除率，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本项目废水量 3.6t/d，所占污水处理厂处理量比例很小（0.018%），全部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水量较小，满足港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且扩建项目污水管

网已敷设到位，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港区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达标排放均无不利影响。本项目废水经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20。

表 20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L)	污染物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净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1080	COD	400	0.432	化粪池 预处理	400	0.432	太仓市 港区污 水处理 厂
		SS	200	0.216		200	0.216	
		氨氮	25	0.027		25	0.027	
		总磷	4	0.00432		4	0.00432	

因此，建设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12t/a，属于一般固废；具体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21。

表 21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2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	一般固废	99	12 吨/年	环卫清运	太仓市港区环卫所

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声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为汽车进出行驶时产生的间断移动噪声和叉车对产品进行运输时的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80dB(A)，夜间不进行作业。

通过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可使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即昼间噪声值≤65dB(A)，夜间噪声值≤55dB(A)，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

项目施工期，施工单位详细编制施工计划并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专人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工作，对施工过程中的各种污染物应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或处置方法，按照《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 执行。

项目建成后，企业所用的原辅材料为清洁原料，产生的污染物均通过有效处理，

污染物排放量较少，且经过相应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

### 6、污染物排放汇总

建设项目污染物汇总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 (t/a)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 烃	—	0.09	—	0.09	0.09	环境大气
		CO	—	0.317	—	0.317	0.317	
		NOx	—	0.036	—	0.036	0.036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太仓市港 区污水处 理厂
		COD	1080	400	0.432	400	0.432	
		SS		200	0.216	200	0.216	
		氨氮		25	0.027	25	0.027	
		总磷		4	0.00432	4	0.00432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12	12	0	0	太仓市港区 环卫所		

扩建项目固废排放总量为零；废水排放总量包含在太仓市港区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总量内；废气排放总量拟在太仓港港口经济开发区范围内进行平衡，排放总量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后实施。

### 7、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23。

表 23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水	规范化接管口	2	1 套	废水达接管标准	废水达标排放
	化粪池	2	1 个	生活污水预处理	
	隔油沉淀池	2	1 个	—	机械设备冲洗废水预处理
	沉砂池	1	1 个	—	场地清洗废水预处理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4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4	1 座	—	安全暂存
	绿化	200	—	16158.7 m <sup>2</sup>	绿化率 13.25%
	合计	215	--	--	--



###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达标排放
		颗粒物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以P计)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 接管到太仓市港区 污水处理厂	达到环境管理要 求
电离辐 射和电 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有效处置
噪 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 (A) 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 (A)，总体消声量为 25dB (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 结论与建议

### 结论

本项目总投资 12281.7 万元，该项目位于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龙江路 367-4 号，实际用地面积 121952.44 m<sup>2</sup>，总建筑占地面积 63959.10 m<sup>2</sup>，其中原有建筑占地面积为 29258.91 m<sup>2</sup>，该项目扩建建筑面积为 34700.19 m<sup>2</sup>，其中仓库 34646.91 m<sup>2</sup>，辅助用房 53.28 m<sup>2</sup>。项目主要存储木材，不涉及任何化学品和危险品的存储、配送，无生产加工过程，年存储量为 150 万立方、年周转量 150 万左右。建设项目预计 2017 年 3 月投产。

#### 1、厂址选择与规划相容

建设项目位于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区滨洋路以东、东方路以北，用地性质为物流仓储用地。符合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符合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和环境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

#### 2、与相关产业政策相符

建设项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其他仓储业 F5890，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苏政办发[2013]9 号文)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中所列禁止、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 3、污染物达标排放

##### (1) 废气

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含有 NO<sub>x</sub>、CO 和非甲烷总烃等污染物，废气排放量较小，且露天空旷条件下较易扩散，并通过加强厂区绿化。因此，本项目营运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 (2) 废水

扩建项目产生员工生活污水 108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到太仓市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3) 固废

扩建项目主要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12t/a，属于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建设项目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理，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 噪声

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为汽车进出行使时产生的间断移动噪声和叉车对产品进行运输时的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80dB(A)，夜间不进行作业。由预测结果可知，经距离衰减和围墙的屏障效应隔声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 3 类标准，因此该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4、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扩建项目固废排放总量为零；废水排放总量包含在太仓市港区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总量内；废气排放总量拟在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进行平衡，排放总量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后实施。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从环保角度来讲，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 注 释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件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表
- 附件二 环评委托书
- 附件三 房屋租赁合同
- 附件四 经营场所证明
- 附件五 名称核准
- 附件六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文件
- 附件七 建设单位承诺书
- 附件八 净水机说明
  
-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附图三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2 项进行专项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声影响专项评价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编号：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扩建仓库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浮桥镇刘家港龙江路 367-4 号		
建设单位	江苏龙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邮编	215400	电话	18036153879
行业类别	[F5890]其他仓储业	项目性质	扩建		
建设规模	扩建 6 个仓库，一个水泵房，其中仓库 34646.91 m <sup>2</sup> ，辅助用房 53.28 m <sup>2</sup> 。	报告类别	报告表		
项目设立批准部门	太仓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文号	太港管投备[2016]67 号	时间	
报告表审批部门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时间	
工程总投资	12281.7 万元	环保投资	215 万元	比例	1.75%
报告书编制单位	南京师范大学	环评经费			
	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排放标准		
大气	环境空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地表水	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CJ343-201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一级 B 标准		
噪声	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污染物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3)	以新带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预测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气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0	0.09	0	0	0	0.09					
颗粒物(无组织)	0	0.353	0	0	0	0.353					
废水	0	0.7863	0.7863	0	0	*0.7863					
COD	0	3.1452	3.1452	0	0	*3.1452					
SS	0	1.5726	1.5726	0	0	*1.5726					
氨氮	0	0.1966	0.1966	0	0	*0.1966					
总磷	0	0.0315	0.0315	0	0	*0.0315					
建筑垃圾	0	0.001	0.001	0	0	0					
生活垃圾	0	0.0027	0.0027	0	0	0					

单位：废气量： $\times 10^4$ 标米<sup>3</sup>/年；废水、固废量：万吨/年；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氰化物为千克/年，其它项目均为吨/年；废水浓度：毫克/升；废气浓度：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评价单位填写，附在报告书（表）最后一页。次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其中：(5) = (2) - (3) - (4)； (6) = (2) - (3) + (1) - (4)